

2024 年湖南省工商业联合会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说明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 1、收支总表
- 2、收入总表
- 3、支出总表
- 4、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5、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6、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7、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8、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9、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0、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2、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3、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
（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4、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15、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16、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7、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8、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19、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
- 20、省级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
- 21、省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 22、其他资金绩效目标表
- 2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概况

(一) 职能职责。湖南省工商业联合会（以下简称省工商联）是党领导下的以非公有制企业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为主体的人民团体和商会组织，是党和政府联系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的桥梁纽带，是政府管理和服务非公有制经济的助手。主要职能有：

1. 加强和改进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思想政治工作；
2. 参与政治协商，发挥民主监督作用，积极参政议政
3. 协助政府管理和服务非公有制经济；
4. 促进行业协会商会改革发展；
5. 在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中的协同作用。

(二) 机构设置。内设十二个职能处室，所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一个，即：办公室、研究室、会员处、宣教处、经济处、联络处、组织人事处、社会发展处、法律服务处、商会处、机关党委、商协会党委办，所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是湖南省民营企业服务中心。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省工商联只有本级，没有其他预算单位，因此本部门预算仅含本级预算。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以及经营收入、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3843.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3594.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0万元，上年结余资金248.7万元。收入较去年增加586.22万元，主要是增加了兴湘贡献奖及异地商会工作激励经费。

（二）支出预算：2024年本部门支出预算3843.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058.8万元，教育支出5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66.3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1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58万元。支出较去年增加586.22万元，主要是增加了兴湘贡献奖及异地商会工作激励经费。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24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3843.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058.8万元，占79.59%；教育支出50万元，占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66.3万元，占9.53%；卫生健康支出210万元，占5.47%；住房保障支出158万元占4.11%。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4年本部门基本支出预算数2464.4万元，主要是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

(二) 项目支出：2024年本部门项目支出预算1378.7万元，主要是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专项业务费、基本建设支出等，其中：业务工作经费支出465.58万元，主要用于发挥工商联桥梁、纽带、助手作用，促进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健康成长和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等方面；其他事业发展资金支出913.12万元，主要用于商协会工作激励、乡村振兴及“湘商回归”招商引资等方面。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4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运行经费：2024年本部门本级运行经费578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2万元，下降2.03%，主要是机关维修（护）费的减少。

(二) “三公”经费预算：2024年本部门机关本级“三公”经费预算数为95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1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4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2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25万元），因公出国（境）费40万元。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较2023年持平。

(三) 一般性支出情况：2024年本部门会议费预算99.96万元，拟召开各项三类会议，人数约750人，内容为省工商联十三届三次执委会、十三届全体主席（会长）会议、三湘民营企业百强发布会、全国各片区湘商回归座谈会、乡村振兴工作推进会等

会议；培训费预算 60 万元，拟开展各项二类培训，人数约 450 人，内容为民营经济人士理想信念教育培训、非公企业法律风险管理培训、商会秘书长能力建设培训、司法人员企业家同堂培训等培训班；拟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 0 次。

(四) 政府采购情况：2024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92.35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77.35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15 万元。

(五)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 6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老干用车 1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3 辆；单位价值 100 万以上的设备 0 台。2024 年拟更新达到使用年限公务用车 1 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 100 万以上设备 0 台。

(六) 预算绩效目标说明：本部门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 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3594.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464.4 万元，项目支 1130 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

七、名词解释

1. 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 “三公”经费：纳入省（市/县）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3.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4.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以外为完成相关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